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邝志云)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于2018年2月2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邝志云	13	9	9	0	0	9	7	6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3/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018/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	变更公司英文名称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二次会议	收购深圳市诚悦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同意
2018/4/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同意
		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回购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补偿	同意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同意
		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同意
2018/7/2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聘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同意
2018/8/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同意
		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
		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018/9/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同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同意
2018/9/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向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2018/10/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同意
2018/11/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计部工作汇报、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2018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制定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邝志云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李东方)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于2018年9月12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李东方	13	3	3	0	0	9	4	4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9/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向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10/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同意
2018/11/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审计部工作汇报、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东方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余鹏)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余鹏	13	0	0	0	0	9	0	0

2018年12月14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本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8年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董事会会议，但本人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发展、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提出合理建议，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自本人任职起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召开董事会会议，故未审议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聘任本人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18年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



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 2018 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 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余鹏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程鑫)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未来与公司存在合作关系的可能，为保持独立董事履职的独立性，本人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于2018年12月14日正式辞任。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程鑫	13	9	9	0	0	9	7	6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3/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变更公司英文名称	同意
		收购深圳市诚悦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同意
2018/4/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同意
		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回购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补偿	同意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同意
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同意		
2018/7/2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聘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同意
2018/8/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同意
		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
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018/9/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同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同意
2018/9/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向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2018/10/29	第四届董事会第	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八次会议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同意
2018/11/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计部工作汇报、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总经理助理及董事会秘书、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8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制定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

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程鑫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傅彤)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个人原因，本人于2018年9月12日正式辞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傅彤	13	6	6	0	0	9	3	1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3/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018/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	变更公司英文名称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二次会议	收购深圳市诚悦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同意
2018/4/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同意
		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回购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补偿	同意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同意
		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同意
2018/7/2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	聘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同意
2018/8/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次会议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同意
		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
		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018/9/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同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审计部工作汇报、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聘任总经理助理及董事会秘书、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8年度董监高薪酬预案、制定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傅彤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王艳辉）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个人原因，本人于2018年8月20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王艳辉	13	8	8	0	0	9	4	2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1/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	同意
2018/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	同意
2018/2/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同意
2018/3/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018/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变更公司英文名称	同意
		收购深圳市诚悦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同意
2018/4/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同意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同意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同意
		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回购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补偿	同意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同意
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同意		
2018/7/2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聘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调整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总经理助理及董事会秘书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

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 2018 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 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艳辉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赵华）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本人于2018年2月28日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赵华	13	4	4	0	0	9	2	1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1/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	同意
2018/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	同意
2018/2/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审计部工作汇报及工作总结、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

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赵华

2019 年 4 月 19 日



#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李忠轩）

本人作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本人于2018年2月28日起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8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应参加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报告期内会议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李忠轩	13	4	4	0	0	9	2	1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1/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	同意
2018/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	同意
2018/2/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同意

上述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工作情况

2018年度，本人兼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在2018年任职期间，对审计部工作汇报及工作总结、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合理性说明。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常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于2018年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2.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情况

2018年度，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业务发

展、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 培训与学习

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1.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3. 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8 年度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忠轩

2019 年 4 月 19 日